附件2

体检注意事项

1.应按规定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.体检者带上本人身份证，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有手术史者请带上相关手术记录.

3.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。

4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5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

6.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3-5天后补检；怀孕或有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,怀孕者需提供怀孕证明一并带到体检医院。

7.体检当日请穿着轻便服装和软底鞋，应避免穿戴有金属饰品及印花的衣物（包括连衣裙、连裤袜及胸罩），勿携带贵重饰品。

8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项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。

9.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10.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，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11.体检费用自费，以体检医院公布的体检费用为准。

12.体检表第二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写，不能遗漏。

13.体检完毕，请将指引单及体检表交至前台，等候离院通知方可离开医院。